

聖公會奉基小學通告2017/2018〔校務通告第4號〕二零一七年八月廿九日
有關 2017/2018 學校書簿津貼及學生車船津貼計劃事宜

敬啟者：香港政府於2017-2018年度繼續實施學校書簿津貼及學生車船津貼計劃，茲將有關計劃之要點分列如下：

- (一) a. 學校書簿津貼計劃是為就讀於官立學校、資助學校、按位津貼學校及直接資助計劃下的本地私立學校而經濟有需要的小一至中三/中六學生提供津貼，以支付必須的書簿費用及雜項就學開支。
- b. 學生車船津貼計劃是為就讀於各中、小學校或在認可的院校修讀全日制課程，其居住地點與學校距離超逾十分鐘步行時間及需要乘搭公共交通工具上學的經濟有需要的學生提供車船津貼。
- c. 上網費津貼計劃是為有子女接受全日制中、小學程度教育、或修讀全日制毅進文憑課程或職業訓練局全日制相關課程而經濟有需要的家庭提供津貼，以支付子女家居上網學習費用。津貼發放以家庭為單位。合資格的家庭不論子女人數多寡，將獲發以家庭為單位的定額現金津貼。
- (二) 申請辦法：如家長想參與上述資助計劃，你只須為將於2016-2017學年所有就讀中、小學的子女遞交一份申請表。這份以家庭為單位的申請，分以下兩個階段處理：
- (a) 資格評估申請：家長可於五月開始，填寫申請表及使用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信封，將填妥的申請表及所有證明文件副本寄回該處。學生資助辦事處將於八月中發出資格證明書予獲成功批核家庭的個別學生；及
- (b) 各項資助計劃申請：家長可在資格證明書內選擇欲參與的計劃。在新學年開課時，交回本校，以確定在學情況，方便學生資助辦事處處理。
- (三) 凡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的家庭，毋須向學生資助處遞交資格評估申請。

(四) 資格評估

(1) 學生資助辦事處會採用「調整後家庭收入」(AFI)機制進行入息審查，以評定申請人可獲資助的幅度。

(2) AFI 機制所採用的算式如下：

$$\text{AFI} = \frac{\text{家庭全年總收入}}{\text{家庭成員人數} + 1}$$

(3) 二至三人的單親家庭，公式中除數的1將會增加至2。

(4)

調整後家庭收入介乎(港元)	資助幅度
0至38,603	全額
38,604至74,644	半額
超過74,644	不合資格(申請不成功)

- (五) 發款方法：所有申請者如獲批准，津貼款項將由自動轉賬方式直接轉入申請人之銀行戶口。
- (六) 申請人之責任：根據香港政府法例規定，申請人必須在申請表及收入證明書上簽署，保證所填報之資料屬實，必要時校方或學生資助辦事處有權要求申請人出示證明文件，如有虛報事項，將屬違法，請各家長特別留意。
- (七) 2016-2017年度曾獲書簿津貼之學生，學生資助辦事處已直接將表格B寄到申請人的家中，申請人須把填妥的表格B和有關證明文件副本放入回郵信封，寄回學生資助辦事處，如申請人未能於五月收到表格B，可用表格A申請；而去年沒有申請／不獲接納申請之學生，則須填寫申請表格A。
- (八) 申請人可於五月開始向學校、民政事務處、區域教育服務處及學生資助辦事處索取表格A及有關申請文件。
- (九) 如有查詢，請致電學生資助事務處聯絡(24小時查詢熱線:2802 2345或瀏覽學生資助事務處網頁 www.wfsfaa.gov.hk/sfo)

此致

各位家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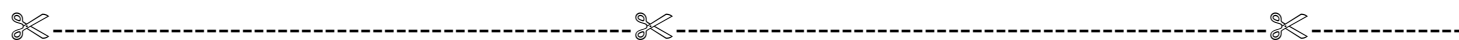
負責老師：陳克誠老師

校長

謹啓

(翁少珊)

註：本通告可在本校網址下載：<http://www.fungkei.edu.hk>



回 條

〔校務通告第4號：有關學校書簿津貼及學生車船津貼計劃事宜(負責老師陳克誠老師)〕

敬啟者：

本人對 貴校校務通告第4號業已知悉。

無意申請。

有意申請，現領取表格A。

已經獲表格B。

此覆

聖公會奉基小學

學生姓名：_____ (____班____號)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日 期：_____ -8-2017